

债券代码：185371

债券简称：22 兴投 02

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公司债券（第二期）2024 年票面利率调整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调整前适用的票面利率：4.88%
- 调整后适用的票面利率：3.10%
- 调整后的起息日：2024 年 2 月 28 日

根据《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名称“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有权决定在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或“22 兴投 02”)存续期的第 2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1 年的票面利率。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当前市场环境，发行人预计将本期债券后 1 年的票面利率下调至 3.10%，调整后的起息日为 2024 年 2 月 28 日(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为保证调整票面利率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22 兴投 02

3、债券代码：185371

4、发行人：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发行总额：10 亿元

6、债券期限：3 年，附第 2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7、票面利率：4.88%

8、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2 月 28 日。若债券持有人在行权日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2 月 2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二、本期债券利率调整情况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前 2 年（2022 年 2 月 28 日至 2024 年 2 月 27 日）票面利率为 4.88%。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年末，发行人选择下调票面利率，即本期债券票面利率预计调整为 3.10%，并在存续期的后 1 年（2024 年 2 月 28 日至 2025 年 2 月 27 日）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三、关于调整票面利率适当性情况

本期债券调整后的票面利率与同地区同行业同资信主体一级市场新发利率或者二级市场收益率相比，调整后的票面利率定价公允、不存在违背诚信原则情况，合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四、相关机构及联系方式

1、发行人：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航空港区护航路 16 号兴港大厦 C 座

联系人：李睿博

联系电话：0371-56567331

2、受托管理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中国平安金融大厦 26 层

联系人：程曾汉、蒋一轩

联系电话：021-38630697

3、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188 号

联系人：发行人业务部

联系电话：021-38874800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为《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2024 年票面利率调整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签章页)



2024 年 1 月 22 日